

講道大綱

講員：林鳳妹傳道

講題：生命可以翻新的秘訣

經文：約翰福音八1-11

引言：

本論：

- 一、 世人：審判是為了自顯為義 (v.1-6a)

- 二、 耶穌：赦罪是為了帶來更新 (v.6b-11)

- 三、 應用：在耶穌裡，生命才可以翻新

總結：

經文(和合本修訂版)

約翰福音八1-11

- 第1節 耶穌卻到橄欖山去。
- 第2節 清早，他又回到聖殿裏。眾百姓都到他那裏去，他就坐下，教導他們。
- 第3節 文士和法利賽人帶著一個犯姦淫時被捉的女人來，叫她站在當中，
- 第4節 然後對耶穌說：「老師，這女人是正在犯姦淫的時候被捉到的。
- 第5節 摩西在律法書上命令我們把這樣的女人用石頭打死。那麼，你怎麼說呢？」
- 第6節 他們說這話是要試探耶穌，要抓到控告他的把柄。耶穌卻彎下腰，用指頭在地上寫字。
- 第7節 他們還是不住地問他，耶穌就直起腰來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中間誰沒有罪，誰就先拿石頭打她！」
- 第8節 於是他又彎著腰，用指頭在地上寫字。
- 第9節 他們聽見這話，從老的開始，一個一個都走開了，只剩下耶穌一人和那仍然站在中間的女人。
- 第10節 耶穌就直起腰來，對她說：「婦人，那些人在哪裏呢？沒有任何人定你的罪嗎？」
- 第11節 她說：「主啊，沒有。」耶穌說：「我也不定你的罪。去吧！從今以後不要再犯罪了。」